



出埃及記要道略解

第21至30講 題綱



第廿一講 神揀選人的條件

讀經：出 16:1-36

神所揀選的人，神都用大能的手把他們救出來。原來人都不認識神，連摩西自己也不全然認識；但神揀選摩西，交托他領以色列人出埃及的工作。神揀選摩西的要件：第一、他從小在皇宮，學了埃及一切學問，大有才能，但他不要暫時的享樂，要永遠的應許，因他「看為基督受的凌辱，比埃及（世上）財物更寶貴」，神揀選看財物淡薄的人。第二、他看見如同沒有看見的神，因為摩西嚮往永恆的事物。第三、他有一個心志，要把同胞以色列人救出來，所以神揀選他。其實摩西的條件是不夠的，比如，他不善言辭，但是他極其謙和，所以神讓亞倫作他的口。神揀選人不隨便找，乃是有某些條件神才揀選。至於以色列人全會眾，是神與他們祖先立約，到第四代要把他們救出來。

神的約永不改變，但人也要負一半的責任。神不勉強人，給人自由意志，讓人自己可以選擇。神不以暴力待人，要人心甘情願，這是一個大的原則。我們若用武力壓迫人，人是口服心不服的，會有一個反叛的種子在人的裡面不消失。但神用祂的慈愛恩典，厚厚的、一次次的澆灌世人，使人不得不相信祂。神就是這樣三番四次地饒恕以色列人的過犯，因為「愛是恆久忍耐、又有恩慈」，做父母的愛應該是這樣。

出埃及記表現出神的忍耐；以色列人一路發怨言說：巴不得我們早死在埃及地...。我們也會像以色列人一樣向神發脾氣，但神都容忍，因為神要人知道祂是慈愛憐憫的神。但神的容忍也有限度，比如，以色列人去拜金牛犢就不行了。神對那些惡貫滿盈的人是不容忍的，當初神與亞伯拉罕立約的時候就說，以色列還不能進迦南的原因，第一是以色列人數太少，第二是亞摩利人的罪孽還沒有滿盈（創 15:16），冥冥中神有一個部署。神所答應的事，時間還沒有到，就要經歷百般的試煉，才能成全完備、毫無缺欠（各 1:4）。

神讓以色列人吃嗎哪，不要吃埃及拜過偶像的食物，嗎哪就是今天的聖經。世上的食物不過是功名利祿，都是不潔淨的，所以神把我們領出來，基督徒都要讀聖經，嗎哪原意是「這是什麼？」，我們不明白聖經的話，所以每天要讀、要思想明白。讀聖經最好的時間是早上，舊約讀五遍、新約讀二十遍大概就可以融會貫通了。一個基督徒信主後就要吃嗎哪，要持之以恆，要脫去舊人，穿上新人，就可以查驗神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，與神的兒子進榮耀裡去，出埃及記第四章神對法老說讓我的兒子、我的長子來事奉我。但以色列人如何配得事奉神？要在曠野受試煉，直到舊人死在曠野，新人出來才能進入迦南地。

第廿二講 以色列人遭遇的事都要作為鑑戒（教會的見證）

讀經：出 17:1-16

以色列人出埃及進迦南的故事預表我們靈命成長的過程，所遭遇的事都是我們的鑑戒。這包括哪些經歷？

- 1) **看見 神的作為**：神用全能的膀臂將以色列民從為奴之家救出來，如同把我們從世界裡救出來，好見證 神的作為。
- 2) **脫去舊人成為新人**：神如何訓練以色列人也照樣訓練我們。以色列人在曠野的生活中經常發怨言、爭鬧、存不信的惡心試探 神，我們也和他們一樣，但 神要磨練他們，把從埃及出來的舊人死掉，才能活出新人來。
- 3) **聖靈的引導**：神用雲柱火柱（預表聖靈）在曠野中帶領著以色列人，預表營中的亮光好像聖靈每天引導我們往前行。
- 4) **曠野的訓練**：一路上 神賜下律例、典章、法度、誡命讓他們遵守，如同我們在世接受各樣的訓練。
- 5) **生活的規矩**：神設立法度訂下生活的規矩，譬如吃嗎哪的規矩，守安息日（來 4:1-9）的規矩。
- 6) **喝靈水**：靈磐石預表基督，擊打磐石預表耶穌受苦。從耶穌的肋旁有水與血流出來，聖靈因著耶穌而賜下來，成為我們的活水。
- 7) **吃靈糧**：神賜嗎哪讓以色列人把埃及的韭菜大蔥逐漸戒掉，就像我們信主以後生命的調整。信主後，有人要走幾十年的曠野路，不斷受試驗才能進迦南美地；也有人很快得著在主裡一切的豐富。

基督徒還在埃及（世界）的時候，是法老（世界的王：魔鬼）的奴僕，勞碌為他蓋積貨城。當我們過紅海（受洗）走上曠野的路，在這裡埃及的享受都沒有了，進了曠野就喝苦水，但是當我們一仰望十字架，苦就變為甜，並且還可以到以琳水泉休息。接著還要學習與亞瑪力人打仗，亞瑪力人代表肉體，就是我們要對付肉體，要「攻克己身，叫身服我」（林前 9:27）。我們不是與人爭戰，乃是要勝過我們自己肉體的軟弱。

以色列人的經歷就是我們的經歷，這叫做靈程（天路歷程），當我們靈活了就開始這一趟路程。出埃及記畫了一張圖，民數記帶我們一站一站的走（共有 43 個站）。有的人一信主很快就進入靈命的高峰，能脫離肉體的轄制，得進入迦南美地：得著在基督裡的豐盛；有的人卻要在曠野經歷許多年，甚至倒斃曠野一無所得。

第廿三講 教會的管理

讀經：出 18:1-27

我們讀聖經會讀到兩方面：個人的救恩以及教會的組織。例如，新約的以弗所書就是一部份講個人的救恩，一部份講教會集體的事。以色列民族是教會的預表，出埃及記所記載的一百多萬以色列人是一個大群體，這不是講一個人單獨的事。這麼大的集體發展起來，一定要有組織與管理。

以色列人一開始出埃及就與亞瑪力人爭戰，這預表我們「個人」要操練「攻克己身，叫身服我」（林前 9:27）。以色列作為一個集體同時也預表「教會」；神藉著以色列人出埃及這件事將神的名傳揚出去；教會也當這樣見證：神如何搭救他們度過艱難。摩西的岳父葉忒羅作為外邦人看到神的作為，就證明耶和華比萬神都大（出 18:11）。

教會要如何組織與管理？葉忒羅給摩西出了個主意（出 18:19-22），摩西也從善如流，運用在百姓（教會）的管理上。

- 一、要教導百姓明白神的旨意：教訓、指示他們律例和法度，在神面前不能隨便。
- 二、揀選有才能的人，條件就是：
 - 1) 敬畏神；因為人心中沒有神，眼中就沒有人。
 - 2) 誠實無妄，就是做人誠誠實實，謙卑而不狂妄。
 - 3) 不貪不義之財。

提摩太前書三章，選舉執事以及監督也是相同的條件；將這些人選出來作首領。除了摩西、亞倫作為以色列人首領以外，又設立了十夫長、五十夫長、百夫長、千夫長（羅馬軍隊編制類似）。教會的管理要分工，會眾才有次序，百姓就平平安安的歸回他們的住處（出 18:23）。

第廿四講 你們要聖潔，因為 神在我們中間

讀經：出 19:1-25

當全會眾被 神召聚成為教會，神的榮光就顯現在教會裏。教會若好好學習 神的律例、典章、法度，遵守 神的話的時候 神就顯現；若有嫉妒、紛爭，神就離開他們。所以教會要和睦同居，並一心一意遵守 神的話。出 19:5 以色列人實在聽從了 神的話，遵守 神的約，就歸 神為聖。百姓看了那麼多的神蹟奇事，因此就明白，凡耶和華所說的都要遵行。

我們朝見 神不能隨便，要像以色列人洗去地上沾染塵土的衣服一樣； 神在我們中間往來，我們必須自潔（林後 6:14-18; 7:1）。教會要聖潔，不僅像以色列人要洗衣服，身體、靈、魂都要聖潔。當 神把會眾領出埃及（出 12 章），先是組織他們起來成為一群，然後 神還要住在他們中間與他們同行。百姓要自我省察（出 19:10），到神面前聚會，不可邈遠。這裡講到不可親近女人，就是要我們從朝見 神之前，就要存敬畏的態度，不可放縱肉體。神要約束我們的心（彼前 1:13-16），要我們專心盼望，在一切所行的事上要潔淨。神就在我們中間居住，因此 神的榮光充滿教會。我們是 神家裡的人（弗 2:18），教會就是 神在地上的殿，教會就是 神的家， 神要住在我們中間。

教會不是只要屬靈的領袖（摩西）帶領，乃是 神要自己住在教會中間。所以摩西五經的次序：蒙揀選（創），被拯救（出），成聖潔（利），跑道路（民），守愛律（申），得基業（書），進入流奶與蜜之地。《利未記》就是講聖潔與潔淨，包括在曠野裏安營的聖潔，都有規定。我們成為教會，就要操練過聖潔的生活， 神才常在我們中間，不僅在教會，也在個人家裡都有 神與我們同在。出埃及記第 19 章開始訓練我們要聖潔，第 20 章就頒佈誡命，教導我們該遵守什麼。

為什麼以色列人摸山就被擊殺？人為什麼不能在舊約時親近 神？這在新約有解釋：因為 神是能力的總根源，人不能直接接觸 神。直到我們成為靈性的身體就可以面對面親近 神了。

第廿五講 傳十誡

讀經：出 20:1-26

神頒佈十條誡命，是一切律法、律例、典章、法度的總綱。後來刻在兩塊石板上，看起來前四條是對神的，後六條是對人的。其實「當孝敬父母」這一條是歸在前五條裡。

第一條誡命說：「除了我以外，你不可有別的神」。神是獨一的真神，因為凡是真的只有一個，後來仿效、冒牌的就越來越多。按邏輯學來說神只有一位，一個組織團體都有一個長，所謂「家無二主，國無二君，天無二日」。任何一個單位只能有一個頭，人是如此，動物世界也是如此。

耶和華是真神，祂創造宇宙、萬有、穹蒼，但人看不到祂，因此人發明很多神，也有皇帝封神，這都是人的演繹，是人憑空想像出來的，但民間就真的相信。神沒有向亞伯拉罕顯現之前，人就造神，亞伯拉罕的老家，加勒底的吾珥據說是造「月神」的大本營。當時人就把所有東西都當神來拜，孔子說：「郊社之禮，所以事上帝也，宗廟之禮，所以祀乎其先也」（中庸）。而孔子對其他的偶像都認為是「怪力亂神」。孔子相信宇宙中一定有一個至高無上的統治者，無以為名就稱「上帝」。古時認為人有職分做事，都是上帝命定的，所以皇帝用印「受命於天，既壽永昌」。

古時皇帝是有德者居之，堯是孝順的，禹治水有功，所以大家推舉他們為王，古時偉大的人都稱聖人。但神是不同的，孟子說：「大而化之，謂之聖；聖而不可知，謂之神」。神不是人編造出來的偶像，更不是人封的。所以神向亞伯拉罕顯現，人才一步一步的認識祂。亞伯拉罕聽見神就信，所以神稱他為義，後來以撒、雅各都是沒有看見神就相信神。直到出埃及記，神顯出祂的大能來讓人認識祂。出埃及記第20章神開始把自己特別的地方向百姓宣告，所以從十條誡命，人慢慢地認識神。

中國人常拜的偶像，都知道他們的底細，但是人真的不知道耶和華真神。神說除祂以外不可有別的神。接下來神宣告人不可拜物（羅 1:21-23）。獨一的真神不可用偶像來替代，不可事奉這些偶像，因為耶和華神是忌邪的神。接下來神說：「恨我的，我必追討他的罪，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，愛我守我誡命的，我必向他們發慈愛直到千代」。可見神的愛還是豐富。神又說：「不可妄稱耶和華的名，當紀念安息日」。安息日是神特別恩待人，讓人可以休息。第五條「當孝敬父母」，只有這一條是帶應許的誡命，神應許孝敬父母的人可以長壽。神的安排是要讓人在地上學習做兒子孝順父母，學會了將來到天上就懂得孝順天上的父。

第廿六講 律法的總結就是基督

讀經：出 21:1-36

神不僅定了誡命，也定了典章。三千多年前摩西所頒佈的法典，算是人類最早的律例、典章、法度、誡命。也是現在讀法律的人所要讀的，是伸張神公義的。人的律法有「行為法」、「道德法」、「禮儀法」等，普遍律法是「行為法」，但聖經還有「道德法」。比如說孝順父母，如何知道是犯法？聖經說這是神放在人裡頭的律。

基督徒與猶太人不同的地方是，只要有兒子的靈在我們裡面引導我們，縱使律法有很多（何 8:12），我們都能守著。要詳細查考並遵守律法很困難，只有當人「屬靈」，律法每一條他就都能做到。亞伯拉罕的時候還沒有律法，是良心時代。等到人類一多起來，物慾與罪惡就越來越多，還未等耶穌基督來到，人就敗壞了。於是神把以色列人領出埃及，就訂律法給他們，然而律法無法讓人不犯罪，乃是讓人知道罪。

律法最要緊的用處是：

1. 預表基督（羅 10:4）：因為律法是將來美事的影兒（來 10:1），所以律法都是預表基督的。
2. 為了審判（羅 3:19-20）：律法訂出來不是讓人守著來稱義的，乃是為審判人而寫的。
3. 為過犯添上的，為要把人圈在罪裡（加 3:19-23）：律法是一個保護圈，把人圈在裡面，不要太快敗壞。要等耶穌基督來到，使我們因信稱義。
4. 隨從兒子的靈（羅 8:3-4）：我們一信主就與基督成為一靈，我們若順從裡面兒子的靈活著，就可以脫離罪和死的律，就能夠行律法的義。

我們若信主，就活在神的愛裡，一定能夠實行主的新命令，就是愛人如己；這律法就完全了，可以行道了。我們若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愛神，並且愛人如己，就不會再犯姦淫、殺人、偷盜、貪婪等罪，因為愛是不加害於人的，愛就完全了律法（羅 13:8-10）。我們信了基督就不在律法之下，乃在恩典之中。

第廿七講 藉著律法認識 神

讀經：出 22:1-31

從出埃及記裡我們看到 神的律例、典章、法度越來越多，其實 神是要教導祂的孩子們成為聖潔、持守公義。我們從這裡面就可以看到：

1. 神是主持公道正義的； 神允許法老的存立，是要顯出祂的大能，並使 神的名傳遍天下（出 9:16）。一般人對 神不能真的認識，只有讓人看見 神的作為，才能叫人認識祂的全能，曉得祂的公義。
2. 神是聖潔的：因此 神不准人污穢骯髒（出 22:31）。
3. 神是慈愛的。出 22:25 說不可放債給貧窮人，是要我們不可趁人之危，乃要救人之急。並且要由同情產生愛，去體恤那些受苦的人。出 22:22-24 說不可苦待寡婦，若有人苦待了這些失去依靠的人，神要發烈怒使他們的妻子也為寡婦，兒女也成為孤兒。這乃顯出 神既有慈愛，又有公義。

因此藉著律法，讓我們認識兩件事：神的能力與美德（詩 106:2）。我們越認識神，就越要「傳揚」祂的大能與大德（詩 145:3-6），也要「讚美」耶和華的大能的作為和祂極美的大德（詩 150:1-2）。

神的大，不是我們一下子就能認識的，乃是要每天透過查經，經過命上加命、令上加令、律上加律、例上加例（賽 28:10）的方式，逐漸認識祂。還要在每天發生的事情上面去體察 神的公義與慈愛（詩篇 145:17）。我們信主之後，要脫去從世上情慾來的敗壞，與 神的性情有分（彼後 1:4），不是只像猶太人單守規範，而是藉著讀律法來認識 神的本性。

聖經裡面還講到 神平衡的真理：神的大能一定要用美德來平衡；所以 神絕不以暴力待人，因為 神的「德」平衡了祂的「能」。並且 神的「公義」與祂的「慈愛」是平衡的。

第廿八講 律法的公義與慈愛

讀經：出 23:1-33

神頒佈律例、典章、法度是要顯明祂自己，也是讓以色列人知道行事為人的規範。當基督徒還沒有活在靈裡的時候，這些規範是有用處的，因為它阻止人犯罪，把人圈在罪裡。當人屬靈了，這些規範就沒有用了，因為當人活在靈裡、愛裡，愛是不加害於人的，所以這些律法對於屬靈的人就沒有用處了。

兒子的靈活在人裡面，人順從靈、不體貼肉體，並且逐漸長大，有基督長成的身量。神的靈將愛澆灌在我們心裡，愛就豐富了。一個屬靈的人，越屬靈就越謙卑，越看別人比自己強，因為屬靈的人有愛，專看人的長處不看人的短處。如同父母看兒女；如同情人眼中看到的西施。

律法的用處是彰顯 神、認識 神，律法如此的詳盡，就是 神對人類事物有很詳細的觀察。例如，人彼此相爭，若打死了就要把他治死；若不至死，躺臥在床就要補償他所耽誤的工作，並要醫好他，如此就不算為有罪。神定規非常詳細，兼顧公義與慈愛。又比如，咒罵父母、販賣人口都要治死他，這是代表 神的嚴厲。神的嚴厲與恩慈是對等的。

羅 11:17-22 說，神對跌倒的人是嚴厲的，向揀選的人是恩慈的。根據聖經看 神的恩慈比較多，嚴厲的時間比較短；出 20:5-6 說：恨 神的，神必追討他的罪三、四代；愛 神的、守 神誡命的，神向他發的慈愛是千代。神的「嚴厲」和「恩慈」是「三、四」與「千」之比。神的恩慈大過嚴厲，人犯罪，神忍耐幾千年，直等到 神的獨生子道成肉身，替人的罪而死，神的慈愛就向人顯明了。

從 神的典章、法度來認識 神是公義、講理的，神不是隨意做事。神也有一切的美德，例如，神的「慈愛」就平衡了「公義」。有些媽媽溺愛兒女，就是公義與慈愛沒有平衡。此外有關審判的事，出 23:6-9 說，不可在窮人爭訟的事上屈枉正直，出 23:1-2 說，不可在爭訟的事上偏護窮人；這些都說到 神的律法是非常公道正義的。現在世上有一種錯誤的思想，就是偏袒窮人，認為富人有錢沒理，其實窮人、富人都一樣，不過我們要有憐憫的心，當人有缺乏時要注意幫補。

出 23:10 講到地要休耕，不要把地力用盡了。現在人用加肥料的方式拼命使用土地，以致土地越來越貧瘠。舊約的法子是輪耕，讓土地休息，休耕的一年所自然長出的東西就給窮人來收，也讓地上的野獸來吃。神看一個民族要是惡貫滿盈，神是要剪除的，就把地賜給配得的人，那就是迦南地。神的寶座是用公平、公義建立其根基（詩 89:14），地上有不公平的事發生，就搖動 神的寶座，神就知道了。

第廿九講 神與人立約

讀經：出 24:1-18

立約的血是憑據，一半撒在壇上，一半撒在立約的人身上；所有的立約都要用血，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（來 9:17-22）。因為人犯了罪，無法親近神，只有血裡有生命才能贖罪。牲畜的血斷不能除罪，卻是將來美事的影兒，是預表（來 10:1-4），舊約以色列人出埃及，也是預表基督徒要從世界裡出來。

在舊約都是用羔羊來代替人；「在耶和華的山上必有預備」，就是神為人預備了主耶穌基督（創 22:13-14）。所以基督到世上就說：「神啊，祭物和禮物是祢不願意的，祢曾給我預備了身體」（來 10:5）。在律法裡所獻的這些都是預表，永不能除罪，但基督一次獻上自己的身體就解決了問題。血裡有生命能贖罪（所以不能吃血）（利 17:11-12）；耶穌的血與羔羊、公牛的血不一樣，因耶穌的血有無窮生命的價值。律法的總結就是耶穌基督，祂是神的羔羊，所以約翰看見耶穌就說，「看啊，神的羔羊！」（約 1:29）。神預備羔羊來代替以撒，神也要預備羔羊來代替全人類的罪，那就是主耶穌基督。

在中國的千字文也有「詩讚羔羊」，禮記記載人都要獻祭郊天，天壇獻祭乃是國家大典，周朝殷商用牛羊獻祭，帝王郊天用玄牡，諸侯郊天用牽牛，士大夫郊天用耕牛，俗民用餼羊，窮人用雞。猶太人用牛、羊、鴿子、斑鳩來獻祭，這些都叫預表，但這些都不能除罪。詩 49:6-9 說，一個人無法贖自己的弟兄，因為贖生命的價值極貴，只有永遠罷休。

真正能贖罪的是神的羔羊主耶穌基督，因為祂是神道成肉身，祂的生命是無窮的（來 7:16）。我們的生命是有限的，所以祂的寶血可以贖我們所有的人還綽綽有餘。基督用自己的血一次進入聖所，成了永遠贖罪的事，這無窮生命的寶血豈不更能洗淨我們的心、除去我們的死行，使我們事奉永生神嗎？（來 9:11-14）。耶穌十架的寶血（彼前 1:18-20），不只是價值還是一種生命的能力。親愛的兄弟姐妹們，我們接受耶穌的寶血，不只是接受了贖價，還接受了一種生命的能力。

第卅講 照著在山上指示的樣式

讀經：出 25:1-40

摩西被 神召上山，傳給他命令、典章、法度；照 神所指示他的樣式來做，神有非常詳盡的規定；這提醒我們事奉 神要規規矩矩的行（來 8:5）。為什麼 神這麼慎重地警戒我們？因為在地上一切的東西都是天上事的形狀和影像（來 9:23-25）。天上真正有許多的物件，就是 神在山上所啟示的樣式。

人間的大祭司每年一次，要帶牛羊的血進入至聖所，耶穌不同，祂是進入天堂，並且是帶著自己的血，一次進入就除掉罪（來 9:26）。耶穌用寶血獻祭，可以擔當所有人的罪（來 9:27-28）。所以律法是將來美事的影兒，那些流血、贖罪、所造的各樣物件，都是天上本物的樣式。因為天上有真聖所，神在地上才有會幕、聖所、至聖所的安排；而這都是預表將來在天上那本物的真像。所以今天我們在地上事奉 神不能隨便，要按照山上所指示的樣式。製造帳幕的器具都要照 神所指示的去做，不可按自己的意思。我們讀舊約不是讀歷史故事，是要明白預表。寫出來是讓我們懂 神的意思。一個基督徒事奉 神不可馬虎，神是非常精細的，祂連木材的用料、圖形、尺寸都清楚，等驗收的時候要按圖一樣一樣的查。

金燈台預表教會（啟 1:20），後來又有七封信書信給教會；有一位好像人子在七個金燈台中行走。教會做各樣東西都要照山上所指示的樣式：比如，怎樣支搭會幕。「帳幕寶訓」這本書解釋了許多會幕裡的預表，這裡面有許多的講究。神的話如火、如錘，可以錘出教會的器皿。教會是金燈台，以色列人的會眾就是教會，是從世界裡召出來的。

摩西在這裡建立會幕，按 神啟示、指示的樣式，選出那些有靈感、手巧的人來建造。教會所有用的東西都是百姓奉獻的，就是金、銀、銅、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，細麻、山羊毛、染紅的公羊皮、海狗皮、皂莢木、...這些是 神用來建造會幕，好讓 神與人同住。所以基督徒信主了，就要奉獻，把當納的十分之一拿出來。整個教會是基督徒所奉獻出來的，做成會幕，用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給祭司織衣服，用金、銀包約櫃，用海狗皮遮會幕，要把教會所需要的奉獻出來，是給 神作的禮物。會幕造起來，教會建立起來，就要按著規矩與 神親近，事奉 神，學習天上的事。

我們在地上學習天上事的形狀和影像，我們不能疏忽、不能馬虎，基督徒要藉著地上的事來操練天上的事奉。